

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2018年7月3日收到控股股东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无线电集团”)通知，2018年7月2日至2018年7月3日期间，无线电集团通过中邮证券珠江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海格通信股份共计24,026,58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04%。根据相关规定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计划实施情况

- 1、增持主体：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
- 2、增持目的：基于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。
- 3、增持方式：委托设立中邮证券珠江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，由该资产管理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、大宗交易、协议转让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。
- 4、增持数量：增持金额拟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，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%。
- 5、增持价格：不高于人民币16.00元/股。
- 6、资金来源：增持股份的资金为无线电集团自有资金。
- 7、本次增持的具体情况：

资产管理计划名称	增持日期	增持股数(股)	增持金额(元)	增持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(%)
中邮证券珠江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	2018年7月2日	19,214,580	156,852,563.19	0.83%
	2018年7月3日	4,812,000	39,812,954.82	0.21%
合计		24,026,580	196,665,518.01	1.04%

上述增持前，无线电集团持有公司股份502,131,35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

21.76%。增持后，无线电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526,157,93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2.80%。

二、其他事项说明

1、无线电集团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。

2、无线电集团承诺本次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，在增持实施期间、增持实施完毕之后 6 个月内及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。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，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海格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7 月 3 日